

#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本次分拆上市背景及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轮船”、“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中外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外运集运”）、广州招商滚装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滚装”），通过与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通控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179）进行重组的方式实现重组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本次分拆后，公司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安通控股将成为中外运集运和招商滚装的控股股东。本次分拆以构成招商轮船分拆子公司重组上市为目的，招商轮船预计将成为安通控股的控股股东，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预计将变更为安通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经公司董事会审慎评估，本次分拆上市背景及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如下：

### **一、本次分拆重组上市的背景**

**（一）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与制造业出海背景下，班轮业务需进一步高质量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并强调“提升国际海运竞争力”，“加快形成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保障外贸产业链供应链畅通运转”，以畅通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2024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将“加强标准引领和质量支撑，打造更多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制造’品牌”列入今年工作任务，制造业出海是我国传统产业升级、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方向。为落实中央政策部署，招商局集团作为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大力推进港、航、物流高质量协同发展，招商轮船作为招商局集团航运板块重要业务主体，承担重要发展任务。集装箱干线航运对生产要素、商品货物高效流转具有重要作用，滚装运输对于汽车产业、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产业供应链安全高效运转，以及通过产品出海寻求高质量发展和新增长点的战略机遇具有重要作用。

## **（二）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合理支持子企业分拆上市**

2022 年 5 月，国务院国资委印发《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要求“打造一批核心竞争力强、市场影响力大的旗舰型龙头上市公司，培育一批专业优势明显、质量品牌突出的专业化领航上市公司”，鼓励“以优势上市公司为核心，通过资产重组、股权置换等多种方式，加大专业化整合力度”、“大力优化产业布局、提升运营质量”，“支持有利于理顺业务架构、突出主业优势、优化产业布局、促进价值实现的子企业分拆上市”。集装箱航运与汽车滚装运输是招商轮船油气运输、干散货运输双核心主业的有机补充，业务布局清晰，且具备良好的发展基础与市场前景，推动其专业化发展具备重要的战略价值。

## **二、本次分拆重组上市的目的、商业合理性及必要性**

### **（一）控股并打造优质上市平台，助力公司业务发展**

本次分拆完成后公司预计将控股安通控股，拥有聚焦于集装箱航运物流的上市平台。安通控股现已形成覆盖“沿江、沿海、纵深内陆”的业务网络布局形态，2023 年在全国各港口集装箱总吞吐量超过 1,370 万 TEU，在数十个内贸港口吞吐量排名前三。本次分拆后，公司将拥有“不定期船（油气运输+干散货运输）”和“班轮（集装箱运输+汽车滚装）”双资本运作平台，安通控股优良的业务基础，

将提升公司集装箱航运业务的发展质量，进一步打开发展空间，助力公司整体业务发展。

## **（二）优化业务架构，聚焦主业发展**

招商轮船以油气运输、干散货运输为双核心主业，中外运集运与招商滚装所从事的集装箱运输业务、汽车滚装业务，与招商轮船油散气核心主业在商业模式、行业周期、客户资源方面存在差异。本次分拆后，招商轮船与分拆子公司的主业结构更加清晰，招商轮船可以进一步针对油气运输、干散货运输的特点加强战略管理、集中资源，更加快速地对市场变化作出有效应对，减少多元业务争抢发展资源及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弊端，有利于推动公司核心的油气运输、干散货运输高质量发展 and 打造世界一流航运企业战略目标的达成。

## **（三）整合优质同业资源，实现高质量持续发展**

中外运集运与招商滚装经多年发展，已形成一定的竞争实力与行业影响力，本次以重组上市方式实施分拆，中外运集运与招商滚装将与优质的安通控股集装箱运输业务资源整合融效，行业地位、市场竞争力与影响力进一步提升。通过集装箱运输内外贸一体化运营，将发挥运力规模效应、充实班次货源基础、海铁多式联运网络进一步扩充等差异化竞争优势；招商滚装与安通控股内贸集装箱运力结合，将增强对目标客户供应链上下游相关的航运服务需求的全方位覆盖。通过集装箱运输业务、汽车滚装业务的高质量发展，有利于为招商轮船以及安通控股中小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 **（四）拓宽融资渠道，发挥子公司上市平台优势**

伴随全球产业链调整，供应链也随之改变，航运相关产能的需求和韧性要求预计增加。通过本次分拆上市，中外运集运与招商滚装将实现与资本市场的直接对接，充分运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有助于公司班轮业务拓宽融资渠道，增强融资灵活性和融资效率，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捕捉行业发展的机遇。未来公司班轮板块也可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进行产业并购等各项资本运作，进一步优化航运网络布局、扩大客户群体、加快转型升级与新质生产力引入，提升对我国国内国际双循环与制造业出海的服务保障，实现跨越式发展。

### **（五）进一步价值实现，全体股东共赢，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相较多元化经营的公司，通常主业集中、定位清晰、业务纯度高的上市公司更有利于资本市场估值；本次分拆上市有利于提升公司业务的纯度，有利于班轮业务平台的整体实力和经营管理能力的大幅提升，有利于资本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认知和进一步挖掘，预计能起到提高公司整体市值，实现各类股东共赢、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效果。

### **三、本次分拆重组上市的可行性分析**

本次分拆重组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对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在境内上市的相关要求，具备可行性。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